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且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 该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在事前审阅了此议案内容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该日常关联交易是合理的,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在对此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张洪本、张虔生, Rutherford Chang, 魏镇炎回避了表决,吴福辉因委托魏镇炎投票回避表决。其它四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的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此项关联交易。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预计金额 (万元)	新增预计金 额(万元)	新增后累计 金额(万元)	新增预计金额的原因
采购材料	日月光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	0	8,000	8,000	新增业务
合计		0	8,000	8,000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

日月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公司，1984年3月设立，注册地点为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区经三路26号，注册资本NT\$95,0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为张虔生，主要业务为各型半导体电路之制造、组合、加工、测试及销售，电机电子材料制造业（半导体引线架、球阵列矩阵基板及覆晶基板）等。

该公司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遵循公平原则，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交易条款及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交易的价格应公平及合理，并且该价格按照市场价；如无该等市场价，执行协议价。

1、“市场价”：是指按照下列顺序依次确定的价格：（a）在该类产品或服务的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务条款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b）若以上第（a）款不适用时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按一般商务条款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

2、“协议价”：即经各方协商一致的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实际成本或合理成本（以较低者为准）加合理利润。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与关联方最终控制公司日月光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就关联销售，采购，租赁等事宜拟定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对交易标的，定价原则，期限和协议的

终止，违约责任等方面进行规定，协议的有效期从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已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签订。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和关联方进行交易时，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该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等关联交易并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相应项目比例较低，本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4、《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2日